

《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 的回复

京永专字（2020）第 310344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作为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或“公司”）2019 年财务报表审计聘任的会计师，根据贵所《关于对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174 号）有关要求，现回复如下：

1. 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1.94 亿元，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5 亿元，对应计提坏账准备 1.90 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6.04%，而 2018 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8.21%。截至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汇总金额为 6.27 亿元，占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25 亿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9.92%。

请你公司：

（1）根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具体过程，说明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是否合理，以及与 2018 年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各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例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2）补充披露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包括应收

账款金额、对应的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说明计提比例的合理性，以及上述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将应收账款分为低信用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账龄组合。低信用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针对非带资建设工程产生的应收账款，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应用指南，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运用迁徙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结果与账龄分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测算近3年应收账款平均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	5	2.47
1—2年（含2年）	10	8.17
2—3年（含3年）	30	29.82
3—4年（含4年）	50	75.85
4—5年（含5年）	80	100.00
5年以上	100	100.00

如上表所示，考虑到公司账龄在3年以内的不含投资建设工程项目年应收款项占比超过该类应收账款的比例98%，公司根据迁移率模型计算的2019年坏账准备金额5,043万元，低于按账龄分析法下计算的坏账准备金额5,969万元。因此，公司仍选择账龄分析法下计提的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更加谨慎，财务数据可比性更高。

公司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投资周期比较长，主要建设资金由公司垫付，使用上述迁移率模型不能完全反映该类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仍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采取的账龄分析法下计提的比例与有从事工程业务的工程建

设类上市公司相比，坏账准备的计提具有合理性。

账龄	公司采取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围海股份采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宏润建设采取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1—2年（含2年）	10	10	10
2—3年（含3年）	30	15	15
3—4年（含4年）	50	20	50
4—5年（含5年）	80	30	50
5年以上	100	50	100
7年以上		100	

公司 2018、2019 年对应收账款中账龄组合确认的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	2019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933.22	1,745.01	5.00
1 至 2 年	36,971.16	3,696.58	10.00
2 至 3 年	36,986.71	11,096.01	30.00
3 至 4 年	2,608.82	1,304.41	50.00
4 至 5 年	1,190.67	952.54	80.00
5 年以上	209.55	209.55	100.00
合计	112,900.13	19,004.10	16.83

账龄	2018 年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718.23	2,985.91	5.00
1 至 2 年	44,204.08	4,420.41	10.00
2 至 3 年	2,881.04	864.31	30.00
3 至 4 年	1,291.29	645.65	50.00
4 至 5 年	208.55	166.84	80.00
5 年以上	143.03	143.03	100.00

合计	108,446.22	9,226.15	8.51
----	------------	----------	------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公司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合理，与 2018 年度计提比例保持一致，由于部分账龄长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带资建设项目的应收款项，因未到合同约定的回购期限，账龄随之逐年增长，对应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不断增加，导致公司 2019 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比 2018 年增加。

(2) 2019 年底，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账龄	性质	对应坏账（万元）	坏账计提比例	计提坏账依据
1	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687.22	1-2 年 15,000.01 万元 2-3 年 17,687.21 万元	工程款	6,806.16	20.82 %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2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	11,814.15	1 年以内 415.81 万元 1-2 年 883.76 万元 2-3 年 7,920.75 万元 3-4 年 2,593.82 万元	工程款	3,782.30	32.02 %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3	余干县医保局	7,391.30	1 年以内 4,854.46 万元 1-2 年 2,536.85 万元	医疗款	496.41	6.72%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4	邵东县妇幼保健院	6,393.73	1 年以内 2,023.14 万元 1-2 年 37.7 万元 2-3 年 4,332.89 万元	工程款	1,404.79	21.97 %	按账龄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5	南昌三三四医院	4,415.32	1 年以内 2,254.39 万元 1-2 年 2,160.93 万元	管理费、工程款	-	0.00%	按关联方组合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计	62,701.72			12,489.67		

公司严格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政策计提坏账准备，上述前五大客户中南昌三三四医院为公司投资的非营利性医院（非并表范围内），属于低风险组合未计提坏账准备，其余单位按照制定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合理。截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前五大客户中客户 1、2、4 均未有期后回款，主要是由于该部分工程款均属于带资建设项目的应收款项，需待项目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业主方才开始进行付款，上述项目均未完工，

未进入竣工回购期，故未有回款；客户 3 回款 1,670.88 万元；客户 5 回款 50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客户 5 身处抗疫第一线，收入减少，暂时性资金紧张导致回款较少。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复核了宜华健康确定各账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比例的过程，我们认为宜华健康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宜华健康披露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明细，包括应收账款金额、对应的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期后回款数据真实准确，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均按照确定的会计政策计提。

2. 你公司于 2014 年采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以 7.2 亿元购买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康）100%股权，因此形成商誉 4.83 亿元。交易对手方承诺众安康 2014 年至 2017 年的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7,800 万元、10,140 万元、10,059.33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审核报告，众安康在 2014 年至 2017 年的业绩完成率分别为 100.51%、100.75%、102.51%、152.05%。业绩承诺完成后的第一个会计年度（2018 年），众安康实现营业收入 12.63 亿元，较 2017 年降低 15.20%；实现净利润 732.29 万元，较 2017 年降低 95.25%。你公司在《2018 年年度报告》中称，公司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上述商誉未发生减值。

年报显示，众安康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80 亿元，净利润-1.21 亿元，你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众安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经评估，众安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你对收购众安康形成商誉 4.83 亿元全额计提减值。

请你公司：

（1）结合近三年众安康前五大客户变化情况、项目进展情况等，说明众安康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原因；

（2）对比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结合两次评估过程中评估假设、评估参数的差异，说明在 2018 年众安康业绩大幅

下滑后未对商誉计提减值，而在 2019 年全额计提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通过以前年度不计提或少计提、2019 年集中计提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2）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对比如下：

1) 2018 年度、2019 年度众安康后勤服务及医疗工程业务资产组评估过程中使用的参数对比差异情况及原因说明：

关键参数	2018 年 商誉减 值测试	2019 年 商誉减 值测试	差异情 况	原因说明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10.45%	2.83%	-7.62%	公司 2019 年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融资环境变化、企业自身资金面情况，以及管理层基于资金压力客观事实对未来经营规划的调整，即对现有存量需公司垫资的医疗工程项目逐步收尾、不再拓展资金密集型医疗工程项目，本次评估预测收入涉及工程业务按照存量合同进行测算情况下的收入复合增长率。 2018 年评估预测时，公司资金面虽有所紧张，但各项融资仍处于正常推进状态，且基于当时经济环境，公司认为融资环境会逐步改善、资金面紧张是暂时性，因此预测医疗工程收入时，认为 2018 年有所下降是暂时性，未来医疗工程将保持持续性稳定发展。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	不增长	2.60%	2.60%	考虑公司经营的市场和所处行业长期平均增长率。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18.21%	14.81%	-3.21%	主要系 2019 年预测时减少了毛利率较高的工程项目收入，导致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有所降低；
折现率	11.01%	11.87%	0.86%	由于基准日不同，国债收益率、市场风险溢价、债务资本成本两年相比均有所变化。最终综合导致折现率稍有变化。

2018 年度、2019 年度两次针对众安康减值测试与评估情况分析说明如下：

1) 公司重点关注商誉是否发生减值的迹象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测试。2018 年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中瑞世联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19】第 000325 号），评估结论为：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于评估基准日，经委托人、审计机构及被评估单位共同确认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较账面价值增值率为 6.83%。根据该评估报告，公司认为众安康产生的 4.83 亿元商誉在 2018 年年度报告时未发生减值。

2019 年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医疗后勤及医疗工程服务业务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10430 号），公司确认商誉发生减值并根据评估结果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在 2018 年众安康业绩大幅下滑后未对商誉计提减值、而在 2019 年

全额计提减值，是基于不同年度客观环境变化、公司经营基本面实际情况变化和在评估时点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合理预测基础上，根据评估报告结果所做出的判断。正如上述 2019 年和 2018 年评估参数对比表所列示，2019 年对未来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均有一定幅度下降：

①众安康 2018 年度虽然出现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大幅降低，但公司在 2018 年对众安康商誉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时，分析认为：众安康 2018 年出现的下降主要受资金限制和施工难度暂时性影响造成医疗工程业务短时间内开工率不足所引起的；而当时公司资金面虽有所紧张，但各项融资仍处于正常推进状态，且众安康所从事相关业务结构相对稳定、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管理相对规范化，后勤业务也保持较好发展；因此公司判断随着暂时性问题的解决，众安康的业务包括贡献较高毛利的工程业务很快能恢复到正常水平、且在未来几年仍将保持持续性增长，长期看众安康业绩和现金流不受影响。

②进入 2019 年，外部整体融资环境对民营企业仍然较为困难，特别到了 2019 年下半年，众安康资金面没有得到改善，对于需要带资建设的医疗工程业务推进愈加被动，开工率不足导致的工程项目收入大幅下滑，同时工程项目相应的人工、管理费用等固定成本无法及时削减拖累业绩进一步下滑。基于日趋严峻的融资环境，资金面出现愈加紧张的客观情况，众安康尽量放缓资金密集型工程业务推进，并确定对现有存量需公司垫资的工程项目逐步收尾、不再拓展资新工程项目的经营调整，以减缓资金压力。同时，结合持续到 2020 年评估时点宏观经济环境的进一步压力，公司判断在预算期内众安康业绩和现金流受影响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基于外部宏观环境的变化、众安康资金情况、业务上的战略调整，审慎对众安康未来盈利状况进行预测，聘请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众安康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8,338.4 万元。公司商誉减值测试及评估过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通过以前年度不计提或少计提、2019 年集中计提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形。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我们实施了检查宜华健康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的划分是否一致，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否准确、所选取的关键参数是否恰当，评价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对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进行评估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宜华健康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的变化趋势符合 2019 年底宜华健康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的经营情况，造成上述关键参数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减少了对医疗工程收入的预测，进而影响了收入增长率以及毛利率。由于宜华健康的医疗工程项目主要为带资建设，需要宜华健康投入大量资金，而宜华健康 2019 年底财务状况不佳，偿债压力大，上述预测的变化趋势符合宜华健康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宜华健康存在通过以前年度不计提或少计提、2019 年集中计提减值调节利润的情况。

3. 2015 年 11 月 30 日，你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众安康与深圳市康馨鹏城养老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馨养老公司）、徐凌子、陈伟权签署《深圳市莲塘康馨养老项目工程投资建设施工及合作合同》。康馨养老公司将其投资建设的位于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桐路的莲塘街道康馨养老中心及社会停车场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莲塘项目）发包给公司，即由公司作为该项目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方，工程合同金额 6.78 亿元。2016 年、2018 年通过签订《合同补充协议》对众安康收益计量部分修改，分别增加众安康项目总收益约 0.64 亿元、1.32 亿元。

请你公司：

（1）分年列示莲塘项目产生的收入、贡献的毛利润，公司作为总承包商对各年收入的会计处理；

（2）说明莲塘项目目前的进展情况，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以及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是否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适用）。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对于莲塘项目的会计处理如下：

公司作为总承包商对各年收入的会计处理如下：

1) 众安康根据与康馨养老公司签订的《投资建设施工及合作合同》，作为项目总承包方在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

2) 根据投资建设合同约定，众安康公司承包莲塘项目可获取的收入包括投入的资金（即合同成本）及按合同约定的收益（合同毛利），即成本加成模式（合同成本+合同毛利）；同时合同约定，莲塘项目初始暂估总投入资金约 6.78 亿元，后续实际建设资金超出预算暂定计划时，由众安康负责追加投资资金，增加总投入。随着项目的推进，在每一会计期末，众安康结合项目已发生投入、实际开发进度、现场开发环境及市场环境变化，评估并及时更新项目预计总投入成本，在此基础上结合合同约定收益，更新项目预计总收入。

3) 在资产负债表日，众安康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合同完工进度 =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100 %

4) 在资产负债表日，众安康按照更新后的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更新后的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成本。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

具体账务处理如下：

① 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借：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贷：原材料、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账款等

② 确认当年的合同收入和费用

借：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主营业务成本

贷：主营业务收入

③ 进度确认/结算价款

借：应收账款

贷：工程结算

莲塘项目逐年确认收入、毛利明细如下：

2015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5,879 万元，毛利 2,083 万元；2016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12,945 万元，毛利 4,524 万元；2017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34,036 万元，毛利 17,462 万元；2018 年众安康确认莲塘项目营业收入 14,610 万元，毛利 2,903 万元；2019 年因完工进度比例增加较小，未与业主方及监理方确认实际进度，因此未确认与莲塘项目相关收入和成本。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宜华健康按照建造合同确认莲塘项目的收入、成本，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2 号》“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的规定，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披露的各年度莲塘项目收入、毛利润数据真实、准确。

5. 年报显示，根据你公司与西藏大同康宏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大同）签署的《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西藏大同承诺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赛勒康）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165 万元、11,141 万元、15,235 万元、19,563 万元、21,410 万元、23,480 万元。西藏大同承诺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如在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西藏大同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你公司支付补偿。

《专项审核报告》显示，2019 年达孜赛勒康实现营业收入 4.92 亿元，净利润 1,294.24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 6.05%，2015-2019 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完成率 76.61%。对于未达预测的原因，你公司称孜赛勒康业绩承诺期内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较大。但因相关政策的原因导致与部队医院合作的模式无法持续，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下属部分医院受经济因素及其自身实际经营情况的影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你公司收购达孜赛勒康形成商誉 6.44 亿元，报告期内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年报显示，商誉减值测试中，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管理层预测期为 19 年，主要系公司医院运营和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的特殊性，公司均与合作医院签订长期托管服务协议，但协议到期日不一致，且协议到期后所合作医院不一定会续签。故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根据各合作医院协议约定，收入预测至协议到期日。

请你公司：

（1）说明导致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模式无法持续的政策内容、政策出台时间，并结合上述政策变化情况、业绩承诺期内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除部队医院外其他客户收入比重等情况，定量分析达孜赛勒康 2019 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

（2）列示达孜赛勒康的具体评估过程，包括不限于评估假设、各年现金流量等评估参数，结合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收入比重、相关政策具体影响，说明达孜赛勒康具体评估参数设置的合理性，进一步说明商誉全额计提减值的合理性；

（3）说明西藏大同是否已按照协议约定向你公司支付补偿，如是，请说明具体支付时间，如否，说明未支付的原因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2）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假设如下：

1) 本次评估以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3)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4)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租赁房屋在合同期满时可以正常续租，保证企业的正常经营；

6) 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8)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9)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过程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参数为：

1) 收益期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依据合同期限确定预测期。

2)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作为资产组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EBITDA-资本性支出-年营运资金增加额

3) 折现率的确定

股权期望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可以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权重按评估对象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利用

以下公式计算：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本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现金流为税前现金流，故折现率需为税前，即需要进行以下折算：

$$WACCBT = \frac{WACC}{1-T}$$

经测算，税前总资本加权成本回报率为 12.71%。

4) 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表如下：

项目名称（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8,892	9,994	11,248	12,503	13,050
营业成本	6,732	7,118	7,447	7,604	7,676
税金及附加	58	66	74	82	86
管理费用	1,135	1,180	1,215	1,251	1,288
财务费用	1	1	2	2	2
营业利润	966	1,629	2,510	3,565	3,999
利润总额	966	1,629	2,510	3,565	3,999
加：折旧/摊销	2,631	2,631	2,631	2,631	2,631
经营现金流	3,597	4,260	5,141	6,196	6,631
减：资本性支出	20	20	20	20	20
营运资金变动	-	749	853	854	372
净现金流量	3,577	3,491	4,268	5,322	6,239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4	0.66	0.58
净现金流量现值	3,370	2,918	3,165	3,501	3,641

项目名称（万元）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	--------	--------	--------	--------	--------

营业收入	12,337	10,625	10,227	10,455	10,689
营业成本	7,080	5,850	5,809	5,843	5,878
税金及附加	81	70	67	69	70
管理费用	1,326	1,365	1,405	1,447	1,490
财务费用	2	2	2	2	2
营业利润	3,848	3,339	2,944	3,095	3,250
利润总额	3,848	3,339	2,944	3,095	3,250
加：折旧/摊销	2,631	2,631	2,631	2,631	2,631
经营现金流	6,479	5,970	5,576	5,726	5,881
减：资本性支出	20	20	20	20	20
营运资金变动	-485	-1,164	-271	155	160
净现金流量	6,944	7,114	5,826	5,551	5,702
折现年限	5.50	6.50	7.50	8.50	9.50
折现系数	0.52	0.46	0.41	0.36	0.32
净现金流量现值	3,596	3,269	2,375	2,008	1,830

项目名称（万元）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营业收入	10,423	8,473	8,730	8,994	9,267
营业成本	4,445	2,519	2,558	2,597	2,638
税金及附加	68	56	57	59	61
管理费用	1,534	1,579	1,626	1,674	1,724
财务费用	2	1	1	1	1
营业利润	4,374	4,318	4,487	4,662	4,843
利润总额	4,374	4,318	4,487	4,662	4,843
加：折旧/摊销	1,482	1,268	1,268	1,268	1,268
经营现金流	5,856	5,585	5,755	5,930	6,110
减：资本性支出	20	20	20	20	20
营运资金变动	-181	-1,326	175	180	185

净现金流量	6,018	6,891	5,560	5,730	5,905
折现年限	10.50	11.50	12.50	13.50	14.50
折现系数	0.28	0.25	0.22	0.20	0.18
净现金流量现值	1,713	1,741	1,246	1,139	1,042

项目名称（万元）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营业收入	9,548	9,837	6,377	6,572	6,773	3,386
营业成本	2,680	2,334	1,070	1,102	1,136	568
税金及附加	63	65	42	43	44	22
管理费用	1,775	1,827	1,882	1,938	1,995	998
财务费用	1	1	1	1	1	0
营业利润	5,029	5,610	3,383	3,488	3,597	1,798
利润总额	5,029	5,610	3,383	3,488	3,597	1,798
加：折旧/摊销	1,268	878	20	20	20	10
经营现金流	6,296	6,488	3,403	3,508	3,617	1,808
减：资本性支出	20	20	20	20	20	10
营运资金变动	191	197	-2,353	132	137	-2,303
净现金流量	6,085	6,271	5,736	3,356	3,460	4,101
折现年限	15.50	16.50	17.50	18.50	19.50	20.25
折现系数	0.16	0.14	0.12	0.11	0.10	0.09
净现金流量现值	952	871	707	367	336	364

2019 年对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诊疗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的理由和合理性分析如下：

1) 根据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收益法盈利预测资料，达孜赛勒康与部队医院合作的肿瘤中心项目 2015 年-2024 年收入比重平均约占总营业收入约 70%；由于军改制度的执行，达孜赛勒康因某些合作诊疗中心项目终止导致业绩受一定影响，为弥补该部分业绩缺口，达孜赛勒康在持续运营原有诊疗中心基础上，寻求机会发展新的医院诊疗中心；同时 2017-2018 年达孜赛勒康在医院托管和投资运营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一定成果，除南昌三三四医院、奉新第二中医院、

合肥仁济肿瘤医院之外，拓展新的托管和运营服务对象，如杭州萧山同乐老年病医院、赣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等医院。到了 2019 年，特别是下半年，公司发现达孜赛勒康业绩大幅下滑，主要原因在于出现部分托管项目被终止的情况，如临川第三医院；同时，经了解部分托管项目如泉州兴贤医院有限公司的托管和运营服务很可能在 2020 年服务到期后终止，未来将进一步拖累净利润。

2) 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京永专字(2020)第 310190 号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显示，2019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94.24 万元，该数据占业绩承诺数据的完成比例数据仅为 6%，已出现明显减值迹象。

3) 2019 年底公司进一步对达孜赛勒康的经营情况，国内医疗产业的大环境以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进行了认真分析及详细探讨，初步判断业绩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托管及合作诊疗中心业务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10439 号)，确认商誉发生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4)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管理层预测期从 2020 年至 2040 年 6 月底，主要系公司医院运营和医院合作诊疗中心项目业务的特殊性，公司均与合作医院签订长期托管服务协议，但协议到期日不一致，且协议到期后所合作医院不一定会续签。故公司基于谨慎原则，根据各合作医院协议约定，收入预测至协议到期日。预测收入时，根据各项业务 2019 年的经营情况、人员组成和业务拓展能力，结合各业务的市场情况，综合分析后得出。各项业务的成本、费用等支出，按照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以前年度水平后计算得出。各项参数还充分考虑了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经评估，达孜赛勒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4,357.1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计提的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我们实施了检查宜华健康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一致，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否准确、所选取的关键参数是否恰当，评价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对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进行评估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宜华健康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计提的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6. 年报显示，你公司与上海浦东新区康桥镇集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周星增、奚志勇、TBP Nursing Home Holdings(H.K) Limited、上海亲和源置业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中，奚志勇承诺亲和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亲和源）2016 年亏损不超过 3,000 万元、2017 年亏损不超过 2,000 万元、2018 年亏损不超过 1,000 万元、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2020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8,0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10,000 万元。在承诺期内，亲和源实际亏损数高于对应年度的亏损承诺额或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年度为“应补偿年度”。在每一应补偿年度，奚志勇应在亲和源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对你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2016-2018 年，亲和源均完成业绩承诺，其中，2018 年扣非后净利润 3,415.10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 541.51%。2019 年扣非后净利润-9,619.95 万元，远低于业绩承诺金额 2,000 万元。你公司称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之原因在于：国家宏观经济下行，中高端养老消费需求受到抑制、新开业养老项目医疗配套受政策障碍影响，项目开发销售周期拉长，导致了亲和源的会员卡销售进度不及预期。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亲和源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评估，并对收购亲和源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 3.03 亿元。

请你公司：

(1) 列示 2018 年、2019 年亲和源前十大客户及对应销售金额，结合客户变化情况、销售毛利等情况，定量分析亲和源 2019 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

(2) 列示亲和源的具体评估过程，包括不限于评估假设、各年现金流量等评估参数，并说明评估参数的合理性；

(3) 说明按照“亲和源实际亏损数高于对应年度的亏损承诺额或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对应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的年度为‘应补偿年度’”的约定，奚志勇针对 2019 年业绩完成情况是否应履行补偿义务，是否已在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对你公司进行现金补偿，如否，请说明原因及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2) 亲和源养老项目及配套业务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一般假设如下：

1) 本次评估以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3)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4)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6)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7)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8)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亲和源养老项目及配套业务资产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特殊假设如下：

1) 本次评估假设亲和源按基准日现有的运营房产项目投运，不考虑企业扩张新增的养老社区项目。

2) 亲和源目前发行的会员卡形式为 3 类，A 卡，B 卡，熟年卡。会员可凭借购买的这三类会员卡入住对应的亲和源养老社区的一套公寓，按此类模式，售卡数量一般不应超过可入住的房间数。

3) 亲和源目前发行的 B 卡为终身卡，年限基本为 15 年，如入住未满 15 年

时退卡，亲和源将按照 15 年退还未居住时间的会员卡费，同时可以再次出售会员卡；如果入住老人住满 15 年，可接续免费居住至辞世（此种情况少）。个别地区推出的 5 年卡、10 年卡，其会员卡费用较低，但会员入住年龄要求高，且数量很少。同时，根据目前亲和源已经运营项目情况，入住养老社区的老年人入住时平均年龄在 76 岁左右，考虑 15 年期限，平均年龄将达到 90 岁，远超过我国国民平均寿命。故本次评估假定 B 卡循环出售年限为 15 年。

4) 亲和源目前发行的 A 卡、熟年卡为永久卡，可转让可继承，企业将此会员卡收入一次性确认收入；B 卡可 15 年循环出售。故本次假设在稳定期时，B 卡数量保持不变，A 卡、熟年卡在稳定期前出售完毕后，稳定期后将不再发售。

5) 由于亲和源历史年度 B 卡是摊销计收入的，且养老行业利润率不高，因此历史年度基本未缴纳所得税，合并报表中仅下属个别子公司如咨询公司、工程公司等少量所得税，且本次估值是按税前现金流计算，因此本次预测均按现金流入流出预计，不再考虑将 B 卡收入摊销到每年后预测利润表再调整到现金流口径。

6) 本次估值是建立在审计的基础上的，据调查了解，亲和源自建的上海康桥项目，土地及房屋产权均属亲和源总部（除少数已售房产外），会员卡的销售是在亲和源的账上，实际运营由亲和源成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上海亲和源老年公寓运营，但民非企业并未纳入本次合并范围。类似性质的有桐乡项目（房地产由亲和源租赁，运营由桐乡市亲和源老年社会服务中心承担），海南项目（亲和源外购的房产，由海南陵水亲和源老年俱乐部运营）等。本次估值考虑能从民非单位收取一定的租金，本次假设这部分租金收益能正常获取。

亲和源养老项目及配套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过程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企业提供的盈利预测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参数为：

1) 收益期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15 年，收益期为无限期。

本次评估将预测期分二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第二阶段为 2036 年 1 月 1 日直至永续。

2)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预测直接以现金流口径预测，不在考虑预收款的逐年计入收入再调整到现金流口径。将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作为资产组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利润总额+折旧及摊销-年资本性支出-年营运资金增加额

3) 折现率的确定

股权期望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可以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权重按评估对象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本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现金流为税前现金流，故折现率需为税前，即需要进行以下折算：

$$WACCBT = \frac{WACC}{1 - T}$$

经测算，税前总资本加权成本回报率为 12.27%。

4) 亲和源养老项目及配套业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44,711	50,185	44,818	33,764
营业成本	28,502	24,068	20,732	16,1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6	736	721	581
销售费用	743	720	591	566
管理费用	1,095	1,146	1,200	1,256
营业利润	13,805	23,514	21,573	15,191
利润总额	13,805	23,514	21,573	15,191
加：折旧/摊销	13,732	11,411	7,452	2,428

经营现金流	27,537	34,925	29,026	17,619
减：资本性支出	6,400	3,300	2,288	100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2,361	411	-743	-1,033
净现金流量	18,776	31,214	27,481	18,551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5	0.67
净现金流量现值	17,720	26,239	20,577	12,372

项目名称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营业收入	33,549	29,765	21,874	23,087
营业成本	16,441	14,497	14,772	14,9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8	505	400	414
销售费用	594	430	430	430
管理费用	1,316	1,292	1,292	1,292
营业利润	14,660	13,042	4,981	5,986
利润总额	14,660	13,042	4,981	5,986
加：折旧/摊销	2,316	-	-	-
经营现金流	16,976	13,042	4,981	5,986
减：资本性支出	1,344	645	645	645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28	-1,083	33	35
净现金流量	15,660	13,479	4,303	5,306
折现年限	4.50	5.50	6.50	7.50
折现系数	0.59	0.53	0.47	0.42
净现金流量现值	9,303	7,132	2,028	2,227

项目名称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营业收入	28,868	26,277	27,329	25,101
营业成本	15,196	15,375	15,559	15,8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7	452	453	425

销售费用	430	430	430	430
管理费用	1,292	1,292	1,292	1,292
营业利润	11,464	8,729	9,595	7,147
利润总额	11,464	8,729	9,595	7,147
加：折旧/摊销	-	-	-	-
经营现金流	11,464	8,729	9,595	7,147
减：资本性支出	645	645	1,045	945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36	38	40	42
净现金流量	10,783	8,045	8,510	6,160
折现年限	8.50	9.50	10.50	11.50
折现系数	0.37	0.33	0.30	0.26
净现金流量现值	4,032	2,679	2,524	1,628

项目名称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25,350	24,413	21,954	29,049	29,805
营业成本	16,153	16,354	16,621	16,834	17,2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5	417	349	439	450
销售费用	430	430	430	430	441
管理费用	1,292	1,292	1,292	1,292	1,325
营业利润	7,051	5,920	3,263	10,055	10,317
利润总额	7,051	5,920	3,263	10,055	10,317
加：折旧/摊销	-	-	-	-	-
经营现金流	7,051	5,920	3,263	10,055	10,317
减：资本性支出	945	745	1,990	1,990	1,072
营运资金增加（减少）	44	46	49	51	-
净现金流量	6,061	5,129	1,224	8,014	9,244
折现年限	12.50	13.50	14.50	15.50	15.50

折现系数	0.24	0.21	0.19	0.17	1.72
净现金流量现值	1,427	1,075	229	1,333	15,898

亲和源养老项目及配套业务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的理由和合理性分析如下：

1) 由于国内养老市场规模逐步扩大以及亲和源品牌影响力的逐年增加，亲和源收入和利润在 2016~2018 年度保持持续稳步增长；但随着 2019 年整体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国内竞争者的迭起，亲和源在全国的扩张也渐渐放缓。2019 年三季度亲和源的业绩大幅下滑引起公司关注，公司发现亲和源新开业养老社区开始摊销各项费用导致营业成本上涨拖累毛利率进而影响净利润，同时相应项目会员卡销售进展缓慢；

2) 2019 年底公司针对亲和源实际经营情况，剖析国内养老产业的大环境，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愈发严峻，同时对亲和源的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进行了认真分析及详细探讨，资产组减值迹象明显出现并持续，故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出具的《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亲和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养老社区投资及运营业务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10431 号），确认商誉发生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3) 本次商誉减值管理层预测期为 15 年，主要系公司养老项目业务的特殊性，公司采用养老会员卡制度，主要分为 A 卡和 B 卡，A 卡销售后拥有永久的会员居住权利，B 卡销售后拥有固定 15 年的会员居住权利。故公司基于谨慎原则，预测所有项目 A 卡、B 卡从开始销售到 15 年之后才开始进入稳定期。且稳定期的现金流预测只是考虑公司销售 B 卡的情况。预测收入时，根据各项业务 2019 年的经营情况、人员组成和业务拓展能力，结合各业务的市场情况，综合分析后得出。各项业务的成本、费用等支出，按照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以前年度水平后计算得出。经评估，亲和源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0,341.3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计提的

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我们实施了检查宜华健康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一致，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否准确、所选取的关键参数是否恰当，评价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对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进行评估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宜华健康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计提的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7. 年报显示，你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收购的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干仁和）、达孜慈恒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慈恒）、达孜慈虹医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慈虹，即昆山长海）、江阴百意中医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百意）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 2,825.33 万元、3,391.08 万元、269.23 万元、-85.86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 106.82%、93.42%、25.04%、-3.72%，累计业绩承诺完成率 115.24%、102.67%、74.05%、47.14%。经评估，公司对收购达孜慈虹、江阴百意形成的商誉分别计提减值 1,143.5 万元、1,774.5 万元，未对余干仁和、达孜慈恒相关商誉计提减值。

根据公司之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徐连胜、黄伟签订《关于昆山长海医院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书》，如在承诺期内，目标医院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税后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税后净利润数，徐连胜应当向达孜赛勒康进行现金补偿。

请你公司：

（1）分别列示 2018 年、2019 年余干仁和、达孜慈恒、达孜慈虹、江阴百意的前五大客户，并结合客户、毛利率变化等情况，定量分析达孜慈恒、达孜慈虹、江阴百意 2019 年未完成业绩承诺的原因；

（2）说明公司对余干仁和、达孜慈恒、达孜慈虹、江阴百意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包括不限于评估假设、各年现金流量等评估参数，并说明评估参数的合理性；

(3) 说明公司收购达孜慈虹相关协议是否约定业绩补偿时限，截至目前徐连胜向达孜赛勒康是否已进行现金补偿，如否，请说明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2) 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收购的余干仁和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干仁和)、达孜慈恒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慈恒)、达孜慈虹医院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孜慈虹,即昆山长海)、江阴百意中医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百意)合并资产组(以下简称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医疗业务资产组)评估假设如下:

1) 本次评估以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3)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4)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租赁房屋在合同期满时可以正常续租,经营所取得的主要资质证书/许可届满时可以正常续展,保证企业的正常经营;

6) 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8)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9)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医疗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过程如下: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现金流折现估值模型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企业提

供的盈利预测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使用的关键参数为：

1) 收益期的确定

在对企业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5 年，收益期为无限期。

本次评估将预测期分二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第二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直至永续。

2) 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作为资产组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EBITDA-资本性支出-年营运资金增加额

3) 折现率的确定

股权期望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可以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权重按评估对象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WACC = R_e \frac{E}{D + E} + R_d \frac{D}{D + E} (1 - T)$$

其中：WACC 为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E 为股权价值；Re 为期望股本回报率；D 为付息债权价值；Rd 为债权期望回报率；T 为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评估现金流为税前现金流，故折现率需为税前，即需要进行以下折算：

$$WACCBT = \frac{WACC}{1 - T}$$

经测算，税前总资本加权成本回报率为 12.71%。

4) 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医疗业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表如下：

余干仁和：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14,583	15,166	15,567	15,977	16,433	16,860
营业成本	8,718	9,033	9,224	9,479	9,697	9,949
税金及附加	1	1	1	1	1	1
销售费用	93	97	99	102	105	108
管理费用	969	1,010	1,044	1,078	1,115	1,144

财务费用	10	10	10	10	10	10
营业利润	4,792	5,015	5,189	5,307	5,505	5,648
利润总额	4,792	5,015	5,189	5,307	5,505	5,648
加：折旧/摊销	1,163	1,199	1,199	1,199	1,199	1,199
经营现金流	5,956	6,214	6,388	6,507	6,704	6,848
减：资本性支出	1,363	647	647	647	647	1,199
营运资金变动	-	466	320	329	364	342
净现金流量	4,593	5,101	5,421	5,531	5,693	5,307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4.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4	0.66	0.58	0.58
净现金流量现值	4,326	4,263	4,019	3,639	3,323	30,637

达孜慈恒：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16,559	17,001	17,455	17,921	18,401	18,879
营业成本	9,276	9,532	9,794	10,064	10,342	10,611
税金及附加	5	5	5	5	6	5
销售费用	389	401	413	425	438	449
管理费用	3,207	3,296	3,388	3,483	3,580	3,673
财务费用	3	4	4	4	4	4
营业利润	3,678	3,763	3,850	3,940	4,031	4,136
利润总额	3,678	3,763	3,850	3,940	4,031	4,136
加：折旧/摊销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经营现金流	3,912	3,997	4,084	4,173	4,265	4,370
减：资本性支出	234	234	234	234	234	234
营运资金变动	-	53	54	56	58	57
净现金流量	3,678	3,710	3,796	3,884	3,973	4,079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4.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4	0.66	0.58	0.58

净现金流量现值	3,464	3,100	2,814	2,555	2,319	23,546
---------	-------	-------	-------	-------	-------	--------

昆山长海：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4,702	5,548	5,791	6,042	6,281	6,444
营业成本	3,207	3,541	3,653	3,769	3,884	3,985
税金及附加	1	2	2	2	2	2
销售费用	-	-	-	-	-	-
管理费用	1,115	1,166	1,198	1,231	1,265	1,298
财务费用	7	7	7	7	8	8
营业利润	371	832	931	1,033	1,122	1,151
利润总额	371	832	931	1,033	1,122	1,151
加：折旧/摊销	184	274	274	274	274	274
经营现金流	556	1,106	1,205	1,307	1,396	1,426
减：资本性支出	832	83	83	83	255	274
营运资金变动	-	254	73	75	72	49
净现金流量	-276	769	1,049	1,149	1,070	1,102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4.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4	0.66	0.58	0.58
净现金流量现值	-260	643	778	756	624	6,365

江阴百意：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终值
营业收入	3,538	5,012	5,541	5,777	5,897	6,050
营业成本	2,284	2,612	2,758	2,854	2,934	3,010
税金及附加	1	2	2	2	2	2
销售费用	8	11	13	13	13	14
管理费用	745	766	788	810	833	855
财务费用	26	27	27	28	29	30
营业利润	474	1,594	1,953	2,069	2,085	2,139

利润总额	474	1,594	1,953	2,069	2,085	2,139
加：折旧/摊销	280	280	280	280	280	280
经营现金流	754	1,874	2,233	2,349	2,365	2,419
减：资本性支出	135	137	137	137	137	280
营运资金变动	-	442	158	71	36	46
净现金流量	619	1,295	1,938	2,141	2,192	2,093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4.50
折现系数	0.94	0.84	0.74	0.66	0.58	0.58
净现金流量现值	583	1,082	1,437	1,409	1,280	12,086

2019 年对达孜赛勒康医院运营或医院合作诊疗中心项目业务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的理由和合理性分析如下：

1) 2019 年受制于国内医保政策调整，药品采购政策，医保基金支付方法调整等原因导致医疗行业受到较大冲击，但余干仁和及达孜慈恒仍然顺利完成 2017-2019 年约定的业绩承诺，而昆山长海及江阴百意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在对昆山长海和江阴百意的业绩回顾分析中，公司发现昆山长海 2019 年度相比 2018 年业绩大幅下降的除了受所在区域到院病人数量同比下降外，处于业绩对赌期的原股东团队在医院的整体管理和运营效率出现下降，体现在业务拓展不力、应对市场变化反应调整不及时、成本费用控制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达孜赛勒康管理层发现问题后及时应对，已于 2020 年度实地接管昆山长海，并进行系列改进措施，将对业绩提升产生有利作用。江阴百意主要系受医保政策调整、支付和结算办法发生较大变化影响，致使医院流动资金严重不足，原定开展的学科建设受阻，且新建的体检中心未能达到预期产出导致业绩不及预期。

2) 2019 年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聘请了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医疗业务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医疗业务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0】第 010440 号），确认余干仁和和达孜慈恒商誉未发生减值，而昆山长海及江阴百意商誉发生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3) 公司对余干仁和医院医疗项目业务资产组, 杭州医院医疗项目业务资产组, 昆山长海医院医疗项目业务资产组, 江阴百意医院医疗项目业务资产组, 结合所在行业的发展情况, 取 5 年作为详细预测期, 即详细预测期截止 2024 年, 此后为永续预测期。对于永续预测期, 预测时假设考虑通胀因素, 永续增长, 增长率为 2.6%。预测收入时, 根据各项业务 2019 年的经营情况、人员组成和业务拓展能力, 结合各业务的市场情况, 综合分析后得出。各项业务的成本、费用等支出, 按照公司的实际情况, 并结合以前年度水平后计算得出。各项参数还充分考虑了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 经评估, 昆山长海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43.5 万元; 江阴百意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已低于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774.5 万元。

综上所述, 公司认为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 计提的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 我们实施了检查宜华健康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一致, 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否准确、所选取的关键参数是否恰当, 评价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 对评估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进行评估等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宜华健康 2019 年减值测试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 计提的商誉减值符合减值测试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8. 年报显示, 因宜鸿投资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 以及公司经营发展需求,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终止收购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 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达孜赛勒康终止收购玉山博爱 70%股权, 并与对手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 宜鸿投资将退回股权转让款及承担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以已取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即宜鸿投资需向达孜赛勒康退回股权转让款本金及违约金共计 1.05 亿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宜鸿投资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的具体原因，结合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时间，说明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2) 说明公司是否已收到退回的股权转让款本金及违约金，如否，说明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宜鸿投资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的具体原因：

2018 年 5 月 28 日，达孜赛勒康与宜鸿投资、玉山博爱、练习文、练习武、练海军、黄良菊共同签署《关于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达孜赛勒康以现金 10,430 万元购买宜鸿投资所持玉山博爱 7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根据宜华健康公开披露的信息，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事宜业经宜华健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各方应在协议经宜华健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3 个月内完成标的股权过户，但因宜鸿投资于 2017 年 12 月 10 日将标的股权质押予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且截至目前，标的股权仍处于质押状态，致使标的股权未能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

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是否构成资金占用：

①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的背景

2018 年 5 月 2 日，宜华健康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实施配股。

为积极实施公司制定的医疗健康战略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江西地区的医疗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医疗服务产业的整体实力，以及为规范同业竞争问题，顺利推进上述配股项目的实施，公司决定由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

本次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符合公司实施既有战略规划的追求，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和合理的商业实质。

②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的实施情况

2018 年 5 月 28 日，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同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8 年 6 月 13 日，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事宜经宜华健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4.2.1.1 在本协议经宜华健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3 个月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标的股权交易对价的 51%，即 5,319.30 万元，并完成标的股权交割；

4.2.1.2 甲方应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 3,192.70 万元。

.....

13.1.3 乙方保证其合法持有且有权转让标的股权，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潜在权属纠纷或权利负担。”

因资金周转原因，达孜赛勒康未能按《股权转让协议》第 4.2.1.1 条约定时间付款，而是在 2018 年 12 月 20 日，将《股权转让协议》第 4.2.1.1 条和第 4.2.1.2 条项下合计 8,512 万元，一次性支付予宜鸿投资。

因标的股权处于质押状态，标的股权未能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第 4.2.1.1 条的约定完成过户，也未能在达孜赛勒康支付 8,512 万元后，完成过户。

由于宜鸿投资未能办理标的股权过户手续，公司决定终止收购。并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达孜赛勒康与宜鸿投资及相关方签署《关于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生效后，《股权转让协议》即终止，宜鸿投资将退回达孜赛勒康已支付的 8,512 万元股权转让款，并将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以已取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向达孜赛勒康支付违约金 1,940.74 万元。

在达孜赛勒康对标的股权实施收购过程中，鉴于宜鸿投资已于 2017 年 12 月

10 日将标的股权质押予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且《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时仍处于质押状态，宜鸿投资在《股权转让协议》中保证的“标的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潜在权属纠纷或权利负担”与实际情况不一致。就标的股权处于质押状态的事实及其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当时未按相关规定在有关标的股权收购公告中披露。

同时，《股权转让协议》未明确约定第 4.2.1.2 条项下达孜赛勒康的支付义务，是否需以第 4.2.1.1 条的实施完成为前提。就标的股权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过户，公司未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亦未按相关规定在 2018 年年报及 2019 年半年报中进行披露。

综上所述，达孜赛勒康在对标的股权实施收购时，存在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条款约定与实际情况不一致、约定不够明确等瑕疵，且公司未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修订)》(以下简称《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应当遵守以下规定：“(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上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二)上市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向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人提供资金：指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拆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者证券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达孜赛勒康收购标的股权，符合宜华健康既有战略规划，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和合理的商业实质。达孜赛勒康向宜鸿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属于正常资金往来。达孜赛勒康在对标的股权实施收购时，存在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条款约定与实际情况不符、约定不够明确等瑕疵。

综上所述，宜鸿投资已收到的股权转让款不属于《若干问题的通知》、《深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资金占用。

会计师核查意见：

宜华健康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5月28日通过决议，由宜华健康全资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10,430万元收购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70%的股权，上述事项经宜华健康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截止2020年3月25日，宜华健康已支付股权转让款8,512万元。由于汕头市宜鸿投资有限公司所持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70%的股权办理未能解除质押，上述股权无法办理过户。

宜华健康全资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医疗服务、医疗管理咨询、医院设备租赁、维护，利用自有资金对医疗行业进行投资。上述收购行为与子公司达孜赛勒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相关，具有合理的商业目的，并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不属于《若干问题的通知》、《深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资金占用。由于未能办理过户手续，双方商议解除原股权转让协议，宜鸿投资将退回达孜赛勒康已支付的8,512万元股权转让款，并将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以已取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每

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向达孜赛勒康支付违约金 1,940.74 万元。

9.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9 年末存货余额为 2.08 亿元，其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90 亿元，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你公司说明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涉及的具体项目，长期未结算的原因，以及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 2019 年年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为 1.9 亿元，主要涉及项目为：

项目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金额（亿元）
利辛中心医院净化工程项目	0.72
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二期项目	0.54
康馨莲塘养老项目	0.38
邵东县妇幼保健院项目	0.10
龙山民政项目一期	0.07
其他零星医疗专业工程项目	0.09

(2) 长期未结算原因：

1) 公司建造合同涉及的业务主要为医疗工程、养老工程、其他民政工程项目及洁净室手术室等医疗专业工程项目，该等业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各期末施工类业务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款在存货中核算。

2) 公司工程类业务按合同约定与客户分阶段确认工程进度，存在季度/年度、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和质保期结束等不同确认时点，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以获得的业主方和监理方盖章确认的进度单为依据确认工程进度，但实际上完成工程量的审核用时较长，竣工验收及竣工结算手续也较为繁琐，耗时更长，再加上公司客户多数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验工计价及工程量盖章确认审批手续更为复杂，因而工程结算慢于合同约定；同时公司承包的几个工程项目投资较大、项目建设周期基本超过 1 年，导致存货中部分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库龄相对较长；此外，部分工程由于设计变更、验收标准调整，致使竣工验收、结算条件滞后。主要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①利辛中心医院净化工程项目已基本完工，但因消防施工验收标准调整，原设计方案不满足现有消防规范要求，后期额外加建室外消防水池导致工程结算条件滞后达成；

②常德市鼎城区人民医院二期项目和邵东县妇幼保健院项目土建部分基本完工，增量工程量需待后期装修工程完成后以工程整体进行竣工决算。

③康馨莲塘养老项目员工宿舍楼工程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作为单项工程已完工，并已投入使用。但项目主体仍处于土建施工阶段。

④龙山民政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已完工并在竣工决算阶段，少量配套工程仍在施工，待完成后与主体工程合并进行竣工结算确认。

(3) 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公司以每个存货项目对应的合同价格扣除前期累计已确认收入得出未确认收入，再减去至项目完成时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等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所涉及的工程目前基本处于正常推进状态，自 2020 年始陆续能够达到结算条件进行结算，工程项目有较好的毛利水平，且大部分工程业主方资信状况良好；因此，公司报告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小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宜华健康上述披露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涉及的具体项目数字真实准确，长期未结算的原因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不计提跌价准备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10.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 1.42 亿元，2019 年 1 月 1 日对应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 1.40 亿元，源于修订前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列示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83 亿元，重新计量后账面价值减少 4,330.06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对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新计量的具体过程、账面价值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 1.42 亿元，核算内容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合营企业以外的权益性投资，上述投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在准则施行日，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本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上述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比例较低，不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且上述投资不存在主要市场价格，因此按照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评估方法确认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即以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作为其 100%股权的评估值，相应按持股比例确认公司所持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评估值=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持股比例。

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评估值	调整值
上海中城联盟投资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3,518.00	4,635.79	1,117.79

深圳友德医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7,125.92	-4,874.08
上海中诚勇略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7.79	-32.21
浙江琳轩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总部	1,400.00	855.44	-544.56
江阴宜华上嘉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	400.00	206.40	-193.60
辽宁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	789.86	986.47	196.61
合计	18,307.86	13,977.80	-4,330.06

综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新计量、账面价值减少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认为宜华健康上述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相关解释说明真实、合理，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上述评估值的确认方法与相关上市公司处理类似股权评估值的方法一致。

11.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9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 1.19 亿元，其中转销无形资产（托管权利）6,253.83 万元，终止收购新疆人民医院支付违约金 2,375 万元；与杭州久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合作项目达成和解协议，支付违约金 2,868.78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确认托管权利为无形资产的具体会计处理及依据，公司转销托管权利确认的无形资产的背景及原因；

（2）说明公司终止收购新疆人民医院的原因，支付的违约金金额 2,375 万元的计算依据；

（3）说明公司与杭州久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作的具体项目，和解协议的具体内容。

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1）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 2016 年度收购达孜赛勒康 100%股权并将达孜赛勒康纳入合并范围，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达孜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进行评估（鄂众联评报字[2015]第 1187 号），达孜赛勒康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3,656.68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净资产为 10,784.67 万元，评估增值 7,128 万元，收益法评估的净资产为 115,607.00 万元，各方参考前述评估价值，协商确定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27,167.7 万元。公司为合并对价分摊，对所涉及达孜赛勒康涉及合同权益进行了评估，公司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达孜赛勒康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合同权益（诊疗中心合作业务、医院管理和咨询服务）业务进行估值确认，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达孜赛勒康合同权益估值为 43,163 万元，评估增值为 41,563 万元。公司将上述合同权益价值计入无形资产核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一）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

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二）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达孜赛勒康与医院签订的诊疗中心合作、管理合同（托管权利）期限 2-20 年不等，合同本身规定了签订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权利存在的条件和时限、权力的转移和补偿的条款等等。合同的执行会给达孜赛勒康带来一定的连续性的收益。因此上述合同权益完全符合无形资产的特征，公司认为将上述收购形成的合同权益计入无形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转销托管权利确认的无形资产的背景及原因：

公司本次转销的无形资产中的合同收益权是指在达孜赛勒康的购买日时已存在的，由达孜赛勒康作为实施主体的对乐平第二医院及江西临川第三医院托管合同项下获得收入的权益，该收益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为 0 元，公司在收购达孜赛勒康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其拥有的合同收益权进行了评估并确认了评估增值，上述两家医院对应的评估增值在 2019 年末余额为 6,253.83 万元，该收益权对应的评估增值在 2019 年末余额为 6253.83 万元，2019 年末，公司了解到达孜赛勒康就江西临川第三医院管理合同、乐平第二医院管理合同与委托方签订终止协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应当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因此公司将上述无形资产予以转销。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我们核查了上述无形资产的形成过程、会计处理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宜华健康将收购形成的合同权益确认为无形资产、合同终止时将无形资产转销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2.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5.15 亿元，其中，投资股权款 2.04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投资股权款的具体内容、涉及的标的公司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5.15 亿元，其中，投资股权款 2.04 亿元明细如下：

项目	合同约定的 持股比例	已支付股 权款①（万 元）	合同约定的 转让款②（万 元）	占比③ =①/②
玉山县博爱医 院有限公司	70%	8,512.00	10,430	81.61%
和田新生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51%	3,390.00	7,956.00	42.61%
余干县楚东医 院有限公司	60%	7,550.00	28,494.00	26.50%
重庆永川卧龙 医院	65%	900.00	22,612.00	3.98%
合计		20,352.00	69,492.00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孜塞勒康与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和田新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余干县楚东医院有限公司、重庆永川卧龙医院股东签定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完成后上述医院均成为公司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准则所称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

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投资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判断。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子公司。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的规定，企业应当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本准则第五条和第十条规定，合并日或购买日是指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合并方或购买方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一）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二）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三）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四）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五）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以及企业合并关于合并日的规定，达孜赛勒康拟收购的子公司均未实现控制，玉山县博爱医院有限公司未办理股权变更手续，和田新生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余干县楚东医院有限公司、重庆永川卧龙医院支付合并价款的比例未超过 50%，因此上述医院尚未成为公司的子公司，公司未将上述支付的股权转让款计入长期股权投资，而是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待实现收购后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供的相关证据，宜华健康披露的投资股权款的具体内容、涉及的标的公司内容真实准确。根据合同的约定，上述股权投资收购完成后，被投资企业均成为宜华健康的子公司，由于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收购均未完成，宜华健康不能控制被投资企业，宜华健康将上述股权转让款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2 亿元，主要是子公司及下属个别公司未达到业绩承诺及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请你公司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具体明细、涉及事项的会计处理，并说明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2 亿元，其中包括：业绩补偿 3.35 亿元，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0.03 亿元。业绩补偿款中江阴百意医院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19 亿元、昆山长海医院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9 亿元、达孜塞勒康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5 亿元，亲和源未能完成业绩承诺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82 亿元。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中关于或有对价公允价值的规定：某些情况下，合并各方可能在合并协议中约定，根据未来一项或多项或有事项的发生，购买方通过发行额外证券、支付额外现金或其他资产等方式追加合并对价，或者要求返还之前已经支付的对价。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或有对价符合权益工具和金融负债定义的，购买方应当将支付或有对价的义务确认为一项权益或负债；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购买方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者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应当予以确认并对原计入合并商誉的金额进行调整；其他情况下（超过购买日后 12 个月的）发生的或有对价变化或调整，应当区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权益性质的，不进行会计处理；或有对价为资产或负债性质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处理，如果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应按该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资本公积；如果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

和计量》中的金融工具，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或其他相应的准则处理。

公司与江阴百意医院、昆山长海医院、达孜塞勒康、亲和源签定的合同中约定的业绩补偿款均属于购买日超过购买日后 12 个月的或有对价，上述对价应确认为金融资产，根据上述规定，宜华健康将业绩补偿款作为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内容为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以外的投资，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深圳友德医科技有限公司	7,068.81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5.98
浙江琳轩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	944.13
上海中诚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76.34
上海中诚勇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江阴宜华上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11.50
辽宁亲和源投资有限公司	986.19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5.68
合计	14,248.64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上述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故公司将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作为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会计师核查意见：

基于我们对宜华健康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以及宜华健康后续提

供的相关证据，宜华健康披露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具体明细、涉及的事项内容真实准确。

根据宜华健康与江阴百意医院、昆山长海医院、达孜塞勒康、亲和源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上述股权转让均附有业绩补偿条款。上述附股权转让的股权投资业务的会计处理，可以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长期股权投资》应用指南（2014年修订）中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或有对价的相关规定。根据企业合并准则和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宜华健康应收的业绩补偿款是现金补偿，属于一项金融资产，并且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并非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持，因此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宜华健康将上述业绩补偿款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宜华健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内容为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以外的投资，宜华健康将其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三日